关于开展2019年沈阳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能力（信息化）比赛的通知

各中等职业学校：

为贯彻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、《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》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实施好《教育信息化2.0行动计划》（教技〔2018〕6号），通过“以赛促教、以赛促学，以赛促改，以赛促建”，整体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和信息素养，促进教师综合素质、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全面提升，根据《市教育局2019年工作要点》安排，决定举办2019年沈阳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能力（信息化）比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时间地点**

1.时间：4月18-19日初赛，4月25-26日决赛。

2.地点：沈阳市信息工程学校9号楼。

**二、比赛项目**

**（一）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**

重点考察教师落实教学标准，对接职业标准（规范），基于准确的学情分析和人才培养需要选取教学内容，科学确定教学目标，系统优化教学过程，合理运用技术、方法和资源等组织、实施教学，完成教学任务，进行教学考核与评价，做出教学反思与诊改。教学设计可针对1-2课时、一个教学单元或一个任务模块的教学内容进行设计。

**（二）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**

重点考察教师对一节课能完成的教学任务或知识点（技能点）实施课堂教学，达成教学目标的能力。依据教学设计实施教学，注重教学的实效性，突出教学重难点的解决方法，选择恰当的组织形式和教学资源，拓展教学时空；实现师生、生生的全面良性互动；调动学生自主学习、合作学习的主观能动性和实效性，满足个性化学习需求；关注教与学全过程的信息采集，并能根据反映出的问题及时调整教学策略，达到良好的教学效果。所选的教学内容应相对独立、完整，可以是一节完整的课堂教学内容，也可以是某个知识点或者技能点的学习（训练）内容，教学时长原则上控制在40-45分钟。

**（三）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**

重点考察教师针对给定的选题，按照自行确定的实训教学内容，完成教学设计和核心技术技能操作的能力。参赛教师应依据相关专业教学标准和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（仪器设备装备规范）等要求，确定实训教学内容，进行教学设计，并完成关键技术技能的操作与示范，实训教学内容应符合参赛组别要求。除满足本比赛对教学设计的有关要求外，实训教学内容还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，项目及工作流程、过程等，教师技能操作严谨规范，注重基于职场环境与工作过程的虚拟仿真实训资源，提高实训效率；注重在实训教学过程中培养精益求精、追求卓越等职业精神。参赛教师利用自行携带（或现场备用）的设施设备完成与实训教学内容相关的实际操作，教学设计应已用于实际教学，效果突出。

**三、分组与名额分配**

1.中职组

（1）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

本赛项不限科目，不限专业，参赛内容自选，成绩优异者，且符合省赛设置的赛项，推荐参加辽宁省信息化教学大赛。

名额分配：每校限报12个作品。

（2）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

本赛项不限科目，不限专业，参赛内容自选，成绩优异者，且符合省赛设置的赛项，推荐参加辽宁省信息化教学大赛。

名额分配：每校限报12个作品。

（3）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

设加工制造类相关专业 “平面锉削”、“电弧焊方法与工艺”和“标识设计与绘制”、财经商贸类会计专业 “手工点钞”、旅游服务类酒店服务与管理专业 “餐巾折花”、教育类学前教育专业 “幼儿简笔画”等6个组别。成绩优异者，且符合省赛设置的赛项，推荐参加辽宁省信息化教学大赛。

名额分配：每校限报8个作品。

**四、内容要求**

1.参赛内容为中等职业学校德育课程的，应依据教育部印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（教职成〔2014〕14号）和中等职业学校德育课课程教学大纲（教职成〔2008〕7号）的有关要求进行设计和制作。

2.参赛内容为中等职业学校其他公共基础课程和大类专业基础课程的，应依据教育部印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大纲（教职成〔2009〕3号）或大类专业基础课程教学大纲（教职成〔2009〕8号）的教学要求进行设计和制作。

3.参赛内容为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的，应依据教育部印发的《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（试行）》的教学要求进行设计和制作。

4. 参赛内容为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的，设加工制造类相关专业《钳工技能实训》课程中“平面锉削”有关内容、《焊接技术》（052200）、《汽车制造与检修》（051700）、《船舶制造与修理》（051900）或其他专业应用焊条电弧焊实训中“电弧焊方法与工艺”有关内容、《美术设计与制作》（142200）、《工艺美术》（142000）、《美术绘画》（142100）或其他专业标识创意、设计以及绘制的实训教学中“标识设计与绘制” 有关内容、财经商贸类会计专业《会计基本技能》课程中“手工点钞”有关内容、旅游服务类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专业《餐饮服务与管理》课程中“餐巾折花”有关内容、教育类学前教育专业《绘画》课程中“幼儿简笔画”有关内容。

**五、比赛办法**

**（一）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**

赛项采取先作品初评、后现场决赛的方式进行，赛前完成教学设计。参赛教师录制不超过10分钟的讲解视频（不加片头与片尾，录制软件不限，具体音视频技术指标要求见附件3），讲解信息技术在教学过程中的运用及教学的实际效果。经作品初评，前20名选手入围决赛，决赛时按现场抽签顺序进行比赛，讲解教学设计10分钟，答辩8分钟。

**（二）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**

赛项采取先作品初评、后现场决赛的方式进行。参赛教师根据信息化教学设计和教案实施课堂教学（40-45分钟），录制课堂教学视频提交大赛办，由大赛办组织专家进行作品评审。经作品初评，前20名选手入围决赛，根据课堂教学进行10分钟的现场说明， 8分钟的专家问答。

提交的课堂实录视频应保证视频音轨信号完整、连贯，清晰反映师生课堂教学情况，画面可在不同机位间切换（不加片头与片尾，具体音视频技术指标要求见附件3）。课堂实录视频应与教学设计、教案内容一致。

**（三）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**

赛项采取先作品初评、后现场决赛的方式进行。实训教学赛项提交总时长不超过30分钟的视频，由主讲人讲解教学设计思路和教学效果等（不加片头与片尾，不超过10分钟），并完成关键技术教学操作（10-20分钟）。经作品初评，每项前10名选手入围决赛。参加现场决赛时，主讲人进行10分钟设计思路和教学效果讲解，利用自行携带的工具、材料（现场仅为备用）完成实践操作（与初评视频的操作内容相同），时间不超过8分钟，评委根据初评提交的视频和相关材料进行提问，参赛教师回答问题并阐述个人观点，答辩时间8分钟。

**六、参赛要求**

1.沈阳市域范围内的中等职业学校、技工学校在编专任教师，有连续2年在校工作经历的公办外聘全职教师和民办学校全职教师。

2.各赛项均可以个人（在职教师）或教学团队（同一院校在职教师）的名义报名；以教学团队名义报名的，成员不超过3人，主讲教师为第一完成人。

3. 已参加过省级及以上比赛的获奖作品不得参赛，2015年以来的信息化大赛一等奖作品第一完成人不得作为主讲人参赛。

4.参赛作品应为原创，资料引用应注明出处。作品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，责任由参赛者承担。经参赛者同意，大赛组委会统一组织对大赛成果的公益性共享。

5.比赛采取匿名方式进行，禁止参赛教师进行学校和个人情况介绍。若出现与匿名评审相违背的信息则取消参赛资格。

**七、资料报送**

1. 各赛项参赛作品均需提交教学参赛相关视频、教学设计解说稿、教案以及本课程授课计划表、学校本专业实施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。文档资料规范、完整、简朴、实用，不过度包装，以PDF格式提交，光盘一张。各赛项每个参赛作品报送纸质教案5份、纸质说课稿（讲解稿）5份、教材5本（赛后返还），报送的材料应与比赛现场使用的一致。

2.每个赛项作品的材料用档案袋单独封装，档案袋封面粘贴 “单项报名表”。纸质材料须用A4纸打印，纵向左侧装订。上述材料与加盖报名单位公章的报名汇总表由报名单位于2018年4月16日（以邮戳日期为准）统一送或寄至沈阳市教育研究院职业教育部3号楼205室，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昆山中路26号。

3.除单项报名表、报名汇总表外，报送材料不得出现学校和参赛教师的任何信息。如出现参赛视频或文字材料泄露相关信息的，取消该作品参赛资格。

4.视频录制模式参照2019年沈阳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能力（信息化）比赛参赛视频制作要求。

大赛详细方案见大赛网站

**八、报名方式**

请各单位于2019年4月12日前将单项报名表（附件1）和报名汇总表（附件2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 2762227191@qq.com。

联系人：王化一，联系电话：024-31668092

附件：1. 2019年沈阳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能力（信息化）比赛单项报名表

2. 2019年沈阳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能力（信息化）比赛报名汇总表

3. 2019年沈阳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能力（信息化）比赛参赛视频制作要求

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

二○一九年四月一日

附件1

2019年沈阳市中等职业学校

教师教学能力（信息化）比赛单项报名表

填表时间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报名赛项详细信息** | | | | | | | |
| 比赛项目 |  | | | | | | |
| 专业名称 |  | | 课程名称 |  | 参赛内容 | |  |
| 教材版本 |  | | | | 报名方式 | |  |
| **第一完成人详细信息** | | | | | | | |
| 姓名 |  | | 性别 |  | 年龄 | |  |
| 职称 |  | | 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|  |
| 电子信箱 |  | | | 所在单位 |  | | |
| **教学团队相关信息** | | | | | | | |
| 排序 | 作者姓名 | 所在单位 | | | | 任教课程 | |
| 第一完成人 |  |  | | | |  | |
| 第二完成人 |  |  | | | |  | |
| 第三完成人 |  |  | | | |  | |
| **创作说明** | | | | | | | |
| 创作思路与作品特色等 | | | | | | | |
| **作品安装运行说明**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
| **关于版权** | | | | | | | |
| 是否保证您所报送的作品无任何版权异议或纠纷 | | | | |  | | |
| 是否同意“组委会”将作品共享或出版 | | | | |  | | |
| 所有完成人签字 | | | | |  | | |

填表说明：

1.比赛项目：填写教学设计或课堂教学等

2.专业组别：填写公共基础课程或专业大类名称

3.报名方式：填写个人或教学团队

4.教学团队相关信息：仅当报名方式为教学团队时填写

5.关于版权：填写是或否，并在纸质版材料上由所有完成人签字

附件2

2019年沈阳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能力（信息化）比赛报名汇总表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 填表日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联系人姓名 |  | | 联系人电话 |  | 联系人邮箱 |  | |
| **编号** | **比赛项目** | **专业组别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课程名称** | **参赛内容** | **所有完成人姓名** | **第一完成人手机**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说明：

1.比赛项目：填写教学设计或课堂教学等赛项名称。

2.专业组别：填写公共基础课程或专业大类名称等。

3.所有完成人姓名：当报名方式为教学团队时，按第一完成人、第二完成人、第三完成人顺序填写。

4.本表需加盖报名单位公章。

附件3

2019年沈阳市中等职业学校

教师教学能力（信息化）比赛参赛视频制作要求

一、录制软件

录制软件不限，参赛教师自行选取。

二、视频信号源

1.稳定性

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，无失步现象，CTL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：图像无抖动跳跃，色彩无突变，编辑点处图像稳定（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视频不允许编辑）。

2.信噪比

图像信噪比不低于55dB，无明显杂波。

3.色调

白平衡正确，无明显偏色，多机拍摄的镜头（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视频仅用一个机位）衔接处无明显色差。

三、音频信号源

1.声道配置

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1声道，音乐、音效、同期声记录于第2声道，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3声道（如录音设备无第3声道，则录于第2声道）。

2.电平指标

-2db— -8db，声音应无明显失真、放音过冲、过弱。

3.信噪比

不低于48db。

4.其他

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，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。伴音清晰、饱满、圆润，无失真、噪声杂音干扰、音量忽大忽小现象。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，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。

四、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

1.压缩格式

采用H.264/AVC（MPEG-4 Part10）编码格式。

2.码流

动态码流的码率为1024Kbps（125KBps）。

3.分辨率

（1）采用标清4:3拍摄时，设定为720×576；

（2）采用高清16:9拍摄时，设定为1280×720；

（3）在同一参赛作品中，各机位（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视频仅用一个机位）的视频分辨率应统一，不得标清和高清混用。

4.画幅宽高比

（1）分辨率设定为720×576的，选定4:3；

（2）分辨率设定为1280×720的，选定16:9；

（3）在同一参赛作品中，各机位（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视频仅用一个机位）的视频应统一画幅宽高比，不得混用。

5.帧率

25帧/秒。

6.扫描方式

逐行扫描。

五、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

1.压缩格式

采用AAC（MPEG4 Part3）格式。

2.采样率

48KHz

3.码流

128Kbps（恒定）。

六、封装格式

采用MP4格式封装。（视频编码格式：H.264/AVC（MPEG-4 Part10）；音频编码格式：AAC（MPEG4 Part3））

七、其他

1.视频和音频的编码格式务必遵照相关要求，否则将导致视频无法正常播出，延误网络评审，影响比赛成绩。视频的编码格式信息，可在视频播放器的视频文件详细信息中查看。视频编码格式不符合比赛要求的，可用各种转换软件进行转换。

2.视频和音频的码流务必遵照相关要求。按要求制作的视频，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的10分钟讲解视频，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；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的45分钟教学视频，文件大小不超过500M；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的10分钟讲解视频，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。码流过大的视频，播放时会出现卡顿现象，延误网络评审，影响比赛成绩。

3.比赛采取匿名方式进行，禁止参赛教师进行学校和个人情况介绍，参赛视频切勿泄露相关信息。

4.参赛视频可出现主讲人形象。